

证券代码：873709

证券简称：英普环境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茅李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的议案经过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；会议通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发出，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。由此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无需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,487,33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7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487,3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487,3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的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487,3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美华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发布的《关于监事任命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2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487,3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关于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以及关于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487,3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发布的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487,3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086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茅李峰、宁波保税区英普恩润咨询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发布的《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》(公

告编号：2024-03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487,3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487,3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487,3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金晶、章磊中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王美华	监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3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3 日